



国家统计局

National Bureau of Statistics



检索 | 高级

热词: GDP CPI PPI PMI 总人口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走近统计

国家统计局
派驻纪检组
机构职能

统计数据

最新发布
数据查询
数据解读

统计工作

统计动态
通知公告
图片新闻

统计知识

统计百科
统计词典
常见问题解答

统计服务

微观数据申请
曝光台
行政处罚信息

信息公开

政策
公开指南
公开制度

当前位置 > 首页 > 统计数据 > 最新发布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七号）

来源：国家统计局

发布时间：2021-05-11 10:00

关闭窗口 打印本页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七号） ——城乡人口和流动人口情况

国家统计局
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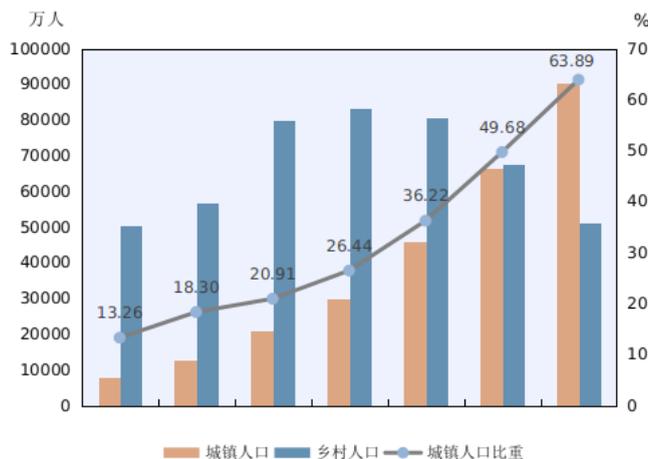
2021年5月11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国大陆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城乡分布及流动情况公布如下：

一、城乡^[2]人口

全国人口^[3]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901991162人，占63.89%（2020年我国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45.4%^[4]）；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509787562人，占36.11%。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236415856人，乡村人口减少164361984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14.21个百分点。

图7-1 历次人口普查城乡人口



二、流动人口^[5]

全国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6]为492762506人，其中，市辖区内人户分离^[7]人口为116945747人，流动人口为375816759人。流动人口中，跨省流动人口为124837153人，省内流动人口为250979606人。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增加231376431人，增长88.52%；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增加76986324人，增长192.66%；流动人口增加154390107人，增长69.73%。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3]全国人口是指大陆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

[4]此数据由公安部提供。

[5]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

[6]人户分离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

[7]市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是指一个直辖市或地级市所辖的区内和区与区之间，居住地和户口登记地不在同一乡镇街道的人口。



联系我们



服务条款



网站地图

微观数据申请

wgsjsys@stats.gov.cn

中国统计资料馆

简介|现场服务预约

数据咨询电话：

010-68576320

检索 | 高级



版权所有：国家统计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57号（100826）

京ICP备05034670号-2 网站标识码bm36000002 联系方式：010-68783311

